

证券代码：002650

证券简称：加加食品

公告编号：2016-003

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已于2015年7月11日披露了《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51），2015年7月29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增持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59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原持股5%以上股东吉安天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增持人员”）基于对国家经济形势、资本市场发展及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，为促进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和维护公司股东利益，计划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（2015年7月29日至2016年1月28日）增持本公司股票，金额合计不低于人民币5,000万元。

2016年1月7日，公司接到实际控制人之一、董事长杨振先生通知，其已通过二级市场买入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增持情况

姓名	增持方式	增持日期	增持数量（股）	增持均价（元/股）	增持金额（元）	增持比例（%）
杨振	二级市场买入	2016年1月6日	936,053	7.43	6,952,372.20	0.0813
杨振	二级市场买入	2016年1月7日	1,600	7.50	12,000.00	0.0001
合计			937,653	7.43	6,964,372.20	0.0814

本次增持前，杨振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，本次增持后，杨振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937,653股，占公司总股本0.0814%。

二、其他说明

1、本次增持符合《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》（证监发[2015]51号）、《关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》（深证上[2015]340号）等文件规定。

2、杨振先生承诺在增持完成后的六个月内不转让本次增持的公司股份。

3、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4、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实际控制人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1月7日